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3年11月30日,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 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79,280,855股的比例为0.504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 为 58.01 元 / 股 , 最 低 价 为 55.11 元 / 股 , 支 付 的 资 金 总 额 为 人 民 币 22,641,640.3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 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 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0元/股(含),回购资 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2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29日和2023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 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4)、《杭州奥泰生物技术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3-048) .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 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79,280,855股的比例为0.504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8.01元/股,最低价为55.1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641,640.3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日